

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三线年产 90 万吨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 产能置换方案

一、项目建设背景

为有效缓解我区水泥供需矛盾，提升水泥供给能力，保障全区重点项目建设，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6）97 号精神，2016 年底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正式启动三线年产 90 万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

二、产能置换工作有关情况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国土部、环保部《关于西藏自治区水泥产业有关情况的报告》（发改产业〔2017〕1355 号）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钢铁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工信部原〔2017〕337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拟将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经工信部公告核实的 135 万吨水泥熟料产能指标通过产能置换的方式转移至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及日喀则高新雪莲水泥有限公司，其中 90 万吨水泥熟料产能指标转入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三线年产 90 万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剩余 45 万吨水泥熟料产能指标转入日喀则高新雪莲水泥有限公司二线年产 75 万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

1. 置换双方企业信息

出让方一：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

公司所在地：重庆市南岸区

法定代表人：李恩（IAN PETER RILEY）

受让方一：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

公司所在地：西藏山南市桑日县

法定代表人：柯友良

受让方二：西藏日喀则高新雪莲水泥有限公司

公司所在地：西藏日喀则市萨迦县

法定代表人：柯友良

2. 置换产能及方式

置换产能为重庆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经工信部核实公告的 135 万吨水泥熟料产能指标，其中 90 万吨产能指标转移至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年产 90 万吨（30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剩余 45 万吨产能指标转移至日喀则高新雪莲水泥有限公司年产 75 万吨（25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

我公司始终坚决贯彻落实国家水泥产业发展政策，严格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钢铁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工信部原〔2017〕337号）以及自治区相关要求开展产能置换工作，承诺用于建设项目置换的产能，在建设项目投产前必须关停，并在建设项目投产一年内拆除退出。

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8日

